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114 學年度碩博士班 (含碩士在職專班) 一般考試

博士班報名缺額流用公告

114.1.13 公佈

- 一、 本校配合教育部 113 年 12 月 20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132203440 號函。辦理「114 學年度大學校院博士班考試入學名額流用試辦計畫」，報名截止後，報考人數為 0 或低於核定名額之系所，其因報名結果產生之缺額數，得予流用至其他系所，並得不限同一學院或考科相同系所。
- 二、 114 學年度碩博士班 (含碩士在職專班) 一般考試報名截止後，舞蹈學系博士班招生名額 2 名，報名人數 1 名，共計有 1 名報名缺額，符合教育部「114 學年度大學校院博士班考試入學名額流用試辦計畫」名額流用原則。
- 三、 經 114 年 1 月 7 日碩博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：「舞蹈學系博士班」1 名報名缺額流用至「美術學系博士班 主修：藝術實踐」使用。

【博士班報名缺額流用調整說明】

系所名稱	招生簡章公告之 原招生名額數	報名人數	流入名額	流用後 招生名額數
美術學系博士班 主修：藝術實踐	2 名	9 名	1	3 名
舞蹈學系博士班	2 名	1 名	-1	1 名

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招生委員會 啓